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邮稳健甄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增加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宁波银行”）、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称“基煜基金”）和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称“盈米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6年11月6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上述代销机构代理销售中邮稳健甄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C类份额（A类基金代码：029055，C类基金代码：029056，以下称“本基金”）并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自2026年11月6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

2026年11月6日至2026年11月9日期间，投资者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业务时，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认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若折扣前的原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具体以上述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认购期基金产品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述代销机构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4、如中邮稳健甄选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发行时间调整，则费率优惠期间将随之调整，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知悉。

三、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om.cn	9557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 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6 日